

潮州歌册俗字释例

汤伟 河北大学文学院汉语言文字 河北 保定 071000

摘要:潮州歌册是以潮汕方言写成的,潮州歌的说唱底本。因其皆为民间坊间刻本,所以俗字比比皆是。本文即从其中选取三,试做考释,以求管窥潮州歌册俗字之一斑。

关键词:潮州歌册;俗字;释例

[中图分类号]:H02 [文献标识码]:A

[文章编号]:1002-2139(2012)-09-0154-01

潮州歌册是潮州歌的说唱底本,由潮汕方言写成。潮州歌册作为一种典型的民间坊间刻本,使用了大量俗字。因此,潮州歌册对于明清刻本用字的研究也极有价值。本文从《稀见日本曲艺曲本丛刊·潮州歌册卷二十九》^[1]之《白扇记全歌》中选取三例略抒愚见,以期有助于明清刻本用字的整理。例句后标出页码,除所释俗字外,例句中其他字均改为现行规范字。

箇

根据此字的用法,并参考字形,我们认为此字当为“兰(蘭)”字俗书。此字“从草,从门,从东”,《汉语大字典》和《中华字海》均不载,是两书漏收的一个俗字。此字在《白扇记全歌》中出现时均用作人名“玉箇”,如:长女玉箇已成亲3,回文再唱玉箇8,玉箇叫妹称贺喜8,玉箇被挨跋在地9,莫唱玉箇起毒心9,玉箇见夫假意啼10,玉箇假泪说情由10,玉箇见说心欢喜22,不斩玉箇誓不(休)29,长女玉箇已嫁出43,玉箇帘内看得真48,玉箇听见请上厅49,打得玉箇喊救声49,等。此外,第九页还有一处异文,“玉”后之字从“東”不从“东”,作“箇”。我们知道“東”“东”为繁简体关系,因此“箇”字当为“箇”简体,而“箇”又当为“蘭”(参《隶辨》)字简体,“蘭”即为“蘭”字俗体。汉代隶变之后,“東”和“東”相讹混,从“東”之字多变从“東”,如“諫”作“諫”,“練”作“練”等(并参《秦汉魏晋篆隶字形表》,汉语大字典字形组,四川辞书出版社1985版)。“箇”字所从之“东”亦是“東—東—东”的演变途径变来的。而且“玉兰(蘭)”作为一种名贵观赏树木的名字,也常常被用为女性人名,引文中即此用法。

挿

歌册中第二页“待子扶挿母亲行”,三十七页“个个挿揲手细缚”。六十三页“了头扶挿在二边”,同页下文“八人扶挿八人扛”。其中,“挿”“揲”两字均未见字书载录,显为同字所变。然《汉语大字典》收有“挿”字,曰:“同‘插’。《字汇·手部》:‘挿,俗插字。’那么,“挿”“揲”两字与“挿”字有何关系呢?我们认为“挿”“揲”两字即为“插”之俗字。“插”字俗书作“挿”,而“挿”“揲”两字又为“挿”字之再变者。因为俗书竖笔右旁有缀加一点的习惯^[1],所以“挿”形一变作“揲”形,俗书右点、捺常常互变,“揲”形遂又再变作“挿”形。再揲之文意,三十七页“个个挿揲手细缚”中“挿揲”为一词,但《汉语大词典》没有这一词条。然则我们可以推断由于俗书有手旁、木旁相讹混的通例,词中“揲”字当为“标(標)”字俗讹。“挿揲”即“插标(標)”。《汉语大词典》“插标”条共有三个义项:1,竖立起军旗。2,旧时于物品上或人身上插草以为出卖的标志。3,插上标签。歌册中说:“且说大巡到法场,贼犯吊示摆刀枪,个个

挿揲手细缚,魂魄先飞在阴乡。大巡吩咐杀手知,午时三刻落刀抬……”指明是在法场对犯人执行砍头之刑。古代要执行砍头之刑的犯人,背项上要插一个标志牌,这就叫插标,“插”即“插入”之义。“挿揲”之“挿”为“插”字无疑,然其他三例中“扶挿”“扶揲”之“挿”“揲”若训为“插入”,则文意不安。实际上,“挿”“揲”为“插”字无疑,但这里却是用为假借字,本字当为“揲”。潮州方言中“插”“揲”口语音极近,因而可以假借。“扶插”即“扶揲”,也就是“揲扶”之义。将此义代入文中,则文意顺适。

画

歌册中这个与俗书“膏”^[2]字上部颇为类似的字,是“膏”字之残吗?非也。歌册三十五页“为子不能尽孝道,有子犹如无子儿。行亦想来坐亦思,想着父母心头茹。画窗遥想家中事,暂把离情写恨书。”字又作“画”形,如“吩咐持笔伊画供,若不供招再重刑。赵爷亦知命难活,持笔画画招供实情。”根据文意,并参考字形,我们认为此字就是“画”的俗字。那么“画”的这种写法是如何变来的?这着实令人费解。然而,如果参考“画”字的各种异体写法,或许对我们理清这个问题有所启悟。“画(畫)”字在明清刻本小说中,与上述形体相关的有“畫”“畫”^[3]两种写法。早在唐代的敦煌写卷中“画(畫)”就有了“畫”的写法^[4]。而“畫”则是草书楷化字。“畫(画)”与“盡(尽)”上部极为形近,比照“尽”字,“畫”亦草书楷化为“畫”形。“畫”“畫”两形下部相同,已经与“画”“画”两形很相似。因此我们基本可以断定,“画”“画”是由“畫”“畫”进一步简省而来。或作“画”,或作“画”,则不定于一。歌册中“画窗”即“画窗”,《汉语大词典》不收,但收有“画船”一词,义为“装饰华美的游船”,以此例之,“画窗”亦当释为“装饰精美的窗户”。“画供”即“画供”,“画招”即“画招”,皆指“画押招供”。以此代入文中,无不怡然理顺。

地方戏曲资料丰富,无疑是明清刻本图书中的一个极为重要的方面。在俗字研究上,这些地方戏曲的文学底本与刻本小说一样有着不可忽视的价值,应该引起学者的足够重视。有人将潮州歌册的刻版俗字与敦煌手写卷的俗字两相比较,说潮州歌册俗字特点是“纯净性”^[2]。我们认为这种比较不伦不类,意义不大。潮州歌册属地方戏曲文献,其俗字具有一定的地域性特点,这应该没有什么疑问。

注释:

[1]《稀见日本曲艺曲本丛刊·潮州歌册卷》,北京图书馆出版社,2002年版。

[2]仲崇山.《潮州歌册俗字选释》[J].汉字文化,2011(5).

参考文献:

- [1]、杨宝忠.《疑难字考释与研究》[M].北京:中华书局,2005.
[2]、刘复、李家瑞.《宋元以来俗字谱》[M].台北: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,1978.
[3]、同[2].
[4]、黄征.《敦煌俗字典》[M].上海:上海教育出版社,2005.